

据介绍，今年2月的一天，宁海人徐某在家上网时，在某论坛上看到娄某发布的刷卡代还的帖子，上面还留有QQ号。娄某在帖子中称：可以帮信用卡还款日快到期的卡主还款，只收取一定的手续费。还款成功后，卡主需马上通过ATM机将同等金额的钱取出，还给娄某。

看到帖子后，徐某想到自己的信用卡已过最后还款期，滞纳金一天天在增加，而自己又没啥收入，实在没能力还款。于是，他心生一计：先让对方帮忙还款，再趁机逃走骗钱。

徐某马上用QQ联系娄某，称自己的信用卡需要偿还1万元。娄某表示可以帮忙还款，但偿还之后，徐某必须立即刷卡取现1万元还给他，还要多给200元手续费。两人约好当天下午到跃龙街道中山西路一银行见面。

碰头后，徐某将信用卡交给娄某，告知卡的密码，还将自己的真实姓名写在纸上。娄某一看和信用卡上的名字对得上，便放松警惕，用自己的卡将1万元转账到徐某卡上。

此时，徐某看娄某在转账，趁机躲到旁边的网吧。娄某转账后，发现徐某不见了，立即电话联系对方，让他和自己去刷卡取现。狡猾的徐某找借口推辞，让娄某暂等。他趁这短短十几分钟时间，用网吧的电脑上网查询，发现娄某已将钱转到自己卡上，便马上打银行信用卡中心的客服热线申请挂失。

徐某的算盘打得很精：虽然娄某有他的卡和密码，但只要自己挂失，对方即使发现上当也取不出钱。挂失成功后，徐某马上离开网吧，并关了手机。

可怜的娄某等了好久不见徐某，手机也联系不上对方。他感觉情况不对，马上把徐某的信用卡插入ATM机，结果发现卡已被挂失。娄某知道受骗，只得无奈报警。

据悉，案发当晚，徐某再次拨打银行信用卡中心客服热线，申请补办信用卡，并要求迅速快递寄卡到家。没过几天，他拿到补办的信用卡，通过取现、购物的方式，消费了卡内的1万元。

据悉，宁海警方接警后于当日立案侦查。3月13日，徐某选择投案自首，并退还1万元赃款。

近日，宁海县检察院以诈骗罪，对徐某提出公诉。

